证券代码: 601117 股票简称: 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 临 2023-015

#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有利于公司集中优势扩大主营业务,降低成本费用,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运用效益。该等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无不利影响,亦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为规范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 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拟与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化学工程")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 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

####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及《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表决时,关联董 事戴和根、文岗回避了上述两项议案的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非 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 协议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 议,并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该关联交易事项是根据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发生的,是公司业务特点和业务发展的需要,该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按照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及正常商业条款订立,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2022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且定价依据合理、公允,决策程序合法,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该议案申请调整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

额,并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的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预测,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

单位: 万元

			平位: 刀儿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		2022 年 预计金额	2022 年 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及接受劳务	中国化学集团及 下属公司	450,000	201,72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及提供劳务	中国化学集团及 下属公司	470,000	136, 373
小计	/	920, 000	338, 093
财务公司存款 (日最高余额)	中国化学集团及 下属公司	2, 640, 000	610,000
财务公司贷款 (日最高余额)	中国化学集团及 下属公司	650, 000	525, 400
财务公司其他金融 服务	中国化学集团及 下属公司	300,000	106, 100
财务公司利息 及其他支出	中国化学集团及 下属公司	20,000	5, 799
财务公司利息 及其他收入	中国化学集团及 下属公司	15,000	10, 955
小计	/	3, 625, 000	1, 258, 254
保理业务	中国化学集团下 属中化学保理公 司	200,000	158, 223
反向保理业务	中国化学集团下 属中化学保理公 司	600,000	7, 661
小计	/	800,000	165, 884
融资租赁业务	中国化学集团下 属国化租赁公司	330,000	15, 176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2 年 预计金额	2022 年 实际发生金额
	中国化学集团下 属华旭租赁公司	200,000	100,000
小计	/	530,000	115, 176

2022 年度本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5,875,000万元,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877,407万元。2022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均未超出预计金额。

#### (三) 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调整

对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调整和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汇总信息如下:

#### 1. 生产经营板块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3 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4 年 预计金额
大妖义勿失剂		调整前	调整后	(万元)
向关联人购买商 品及接受劳务	中国化学集团 及下属公司	550,000	550,000	580,000
向关联人销售商 品及提供劳务	中国化学集团 及下属公司	510,000	510,000	550,000
小计	/	1,060,000	1,060,000	1, 130, 000

## 2. 金融和类金融业务板块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3 年预计	2024 年 预计金额	
大妖义勿失剂		调整前	调整后	(万元)
财务公司存款 (日最高余额)	中国化学集团 及下属公司	3, 168, 000	3, 168, 000	2,000,000
财务公司贷款 (日最高余额)		800,000	800,000	1, 200, 000

<b>光</b>	关联方	2023 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4 年
<b>关联交易类别</b>		调整前	调整后	预计金额 (万元)
财务公司其他金 融服务		400,000	400,000	500,000
财务公司利息 及其他支出		25,000	20,000	25,000
财务公司利息 及其他收入		20,000	25,000	35,000
小计	/	4, 413, 000	4, 413, 000	3, 760, 000
保理业务	中国化学集团 下属中化学保 理公司	360,000	900,000	1,000,000
反向保理业务		900,000	90,000	180,000
保理综合服务		/	10,000	20,000
小计	/	1, 260, 000	1,000,000	1, 200, 000
融资租赁业务	中国化学集团 下属国化租赁 公司	330,000	350,000	350,000
	中国化学集团 下属华旭租赁 公司	200,000	300,000	300,000
小计	/	530, 000	650, 000	650,000
贸易和金融服务	中国化学集团 下属国化资源 (香港)有限 公司	/	100,000	100,000
	中国化学集团 下属(澳门) 一人有限公司	/	100,000	100,000
小计	/	/	200, 000	200, 000

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调整前总计为 7,263,000 万元,调整后总计为 7,323,000 万元;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为 6,940,000 万元。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领导和管理的大型中央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戴和根,注册资本 710,00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工程施工(承包)、设计等。

中国化学工程 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 2076.67 亿元,所有者权益 674.83 亿元,营业收入 1520.16 亿元,净利 润 59.73 亿元。截至本公告日,中国化学工程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 44.62%股权。中国化学工程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与中国化学工程发生的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中国化学工程及下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无法履行交易的情况。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因工程施工、租赁经营、物资采购和委托管理等需求,计划向关联方购买物资商品、接受劳务、将部分专业工程分包给关联方或委托关联方管理,并向关联方销售物资商品、提供劳务、从关联方承接部分专业工程分包或管理业务。分包业务基于建筑市场通用规则采取招投标方式,有关工程公司按照投标报价及评标标准确定中标单位;物资采购、租赁业务和委托管理业务定价在市场交易价格的基础上协商确定,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以上业务均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及在价格方面给予关联

企业优待的情况。

财务公司为关联方提供存款、各项贷款(自营贷款、应收账款保理、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等)、票据承兑、非融资性保函等金融服务。存款利率以人民银行同类型存款利率为基础,参照银行市场报价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各项贷款利率参考中国一般金融机构就类似业务收取的利率公平协商厘定,其中自营贷款利率参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同时考虑借款人信用程度和贷款性质等因素综合确定;其他金融服务由财务公司根据相关业务开展时中国人民银行等政府主管部门规定的费率及相关成本基础上加成计算确定。

中化学保理作为关联人为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保理、应收 账款催收管理、其他综合金融服务(保理业务);针对公司及其 下属公司的供应商开展无追索保理业务而形成对公司及其下属 公司的应收款项(反向保理业务);为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保 理综合服务(保理综合服务),通过银行机构为其融资。以上业 务的综合成本参照当前市场水平并经双方协商确定。

国化租赁和华旭租赁作为关联人为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 融资租赁服务,关联交易价格主要依据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符合一般 商业惯例。

中国化学集团下属国化资源(香港)有限公司和(澳门)一人有限公司作为关联人为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供应链金融服

务、境外项目融资、境外公司融资、跨国收并购、国际贸易相关 服务、平台系统服务和境外资产配置等贸易服务和金融服务,业 务综合成本参照当前市场水平并经双方协商确定。

本协议的有效期为三年,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本协议并加盖双方公章,以及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本协议项下 关联交易事宜生效。协议有效期届满之前,双方协商一致可续签。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工程总分包、租赁、物资采购及委托管理交易均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有利于公司集中优势扩大主营业务,降低成本费用,增加公司工程承接数量。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金融服务有利于加强财务公司的资金管理,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运用效益,扩大业务规模,增强盈利能力。该等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无不利影响,亦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本议案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